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黃莉婷
電話：27208889/1999分機1258
傳真：27593361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4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83122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度《TC北市青年》第27屆金筆獎創作比賽海報及109年度《TC北市青年》第27屆金筆獎創作比賽實施辦法各1份（8140745_1083122512_1_ATTACH1.jpg、8140745_1083122512_1_ATTACH2.odt）

主旨：轉知109年度《TC北市青年》第27屆金筆獎創作比賽實施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青年救國團台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108年12月23日（108）青北市動字第159號字第10812231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金筆獎創作比賽歷經27年，耕耘有成，茲係為倡導青年學生寫作風尚，提供校園文藝創作平台，鼓勵青年朋友勇於恢弘寫作、繪畫才華，提升全民生活美學、涵養，盼請共同協助推廣，增進校園藝文風氣。
- 三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09年1月31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四、相關問題請逕洽中國青年救國團台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胡苡吟小姐，電話：02-2885-5766#22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

明湖國中 1081226



QGAA1086008133

副本：

2019/12/26
14:08:51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

線

